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羅麗芬-KY 公司提供

序號	1	發言日期	108/12/27	發言時間	17:41:09
發言人	林怡君	發言人職稱	執行長特助	發言人電話	(02)8773-9269
主旨	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				
符合條款	第 51 款	事實發生日	108/12/27		
說明	<p>1.事實發生日:108/12/27</p> <p>2.公司名稱:羅麗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3.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本公司</p> <p>4.相互持股比例:不適用。</p> <p>5.發生緣由:本次董事會重要決議摘要如下：</p> <p>(1)通過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異動案。</p> <p>(2)通過本公司2019年度「董事會績效評估」案。</p> <p>(3)通過本公司2019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。</p> <p>(4)通過本公司2020年度經理人薪資報酬案。</p> <p>(5)通過本公司2020年度營運計劃與預算案。</p> <p>(6)通過本公司2020年度稽核計畫案。</p> <p>(7)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評估案。</p> <p>(8)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。</p> <p>(9)通過麗瑞嘉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台北市購置不動產案。</p> <p>6.因應措施:無。</p> <p>7.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。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